

证券代码：601600

股票简称：中国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5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代码：601600，证券简称：中国铝业）已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，并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。有关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、9 月 19 日及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8）、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9）及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0）。

目前，本次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（一）主要交易对方

经与相关各方沟通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拟交易对方均为第三方，具体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。

（二）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，具体交易方式可能根据交易进展情况进行调整，目前尚未最终确定。

（三）标的资产的情况

标的资产初步拟定为公司所属企业的部分股权，具体标的情况可能根据交易进展情况进行调整，目前尚未最终确定。

二、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正在筹划中，有关各方正积极商讨、论证本次重组相关事项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协助相关部门和中介机构开展方案确定、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。

三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公司正就本次交易事项与各相关方及监管部门进行沟通，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尚在推进中。由于本次交易涉及事项较多、资产规模较大，流程较为复杂，预计公司股票在短期内无法复牌，因此，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规定，经公司审慎评估后，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为自 2017 年 9 月 12 日起不超过 5 个月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），该议案将提交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抓紧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，并按照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要求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及时公告事项进展情况。

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前述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9日